附件1

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餐饮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GB 14934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消毒餐(饮)具》、GB 2730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腌腊肉制品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丙酸及其钠盐、钙盐(以丙酸计)，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，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，大肠菌群，游离性余氯，阴离子合成洗涤剂（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），糖精钠(以糖精计)，胭脂红，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，黄曲霉毒素B₁。

二、豆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，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，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
三、蜂产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，GB 14963-201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蜂蜜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铅(以Pb计)，果糖和葡萄糖，蔗糖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霉菌计数。

四、酒类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产品明示标准及质量要求，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，GB 2757-201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蒸馏酒及其配制酒》， 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酒精度，糖精钠(以糖精计)，甲醇、氰化物(以HCN计)、三氯蔗糖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，铅(以Pb计)，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，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。

五、冷冻饮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，GB 2759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冷冻饮品和制作料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阿斯巴甜，糖精钠(以糖精计)，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六、肉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，GB 2726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熟肉制品》，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亚硝酸盐(以NaNO₂计)，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，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，铅(以Pb计)，镉(以Cd计)。

七、乳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，《卫生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农业部、工商总局、质检总局公告2011年第10号》，GB 19302-2010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发酵乳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，三聚氰胺，大肠菌群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酵母、霉菌。

八、食用农产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，整顿办函[2010]50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四批)》，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，农业部公告第2292号《发布在食品动物中停止使用洛美沙星、培氟沙星、氧氟沙星、诺氟沙星4种兽药的决定》，整顿办函[2010]50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四批)》，GB 2763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，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五氯酚酸钠(以五氯酚计)，克伦特罗，氯霉素、磺胺类(总量)、恩诺沙星(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)、氧氟沙星，克伦特罗，磺胺类(总量)，恩诺沙星(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)、地塞米松，克百威，氧乐果，多菌灵、氟虫腈，联苯菊酯，三唑磷，水胺硫磷、丙溴磷，烯酰吗啉，孔雀石绿，呋喃唑酮代谢物，呋喃西林代谢物、地西泮、氧氟沙星，镉(以Cd计)，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。

九、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 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，GB 2716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植物油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丁基羟基茴香醚(BHA)，酸值/酸价，二丁基羟基甲苯(BHT)、特丁基对苯二酚(TBHQ)、过氧化值、溶剂残留量。

十、水产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 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，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N-二甲基亚硝胺，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，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
十一、调味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 整顿办函[2011]1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五批)》，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，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，GB 2718-2014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酿造酱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氨基酸态氮，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，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大肠菌群，那可丁，铅(以Pb计)，罂粟碱、吗啡。